國立新豐高中日間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

108 年 9 月 4 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15 年 5 月 6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5 年 9 月 23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壹、 為鼓勵優秀國中畢業生就近入學本校，並激勵學生入學後仍努力向學、維持良好成績，特設置『國立新豐高中日間部新生入學獎勵要點』。

貳、 本獎學金經費來源：符合各計畫用途之補助款、捐贈款。

參、 適用對象：115 學年度起免試入學學生及特招生。

肆、 本獎學金範圍如下：

一、**均衡教育・就近入學**

獎學金金額	一萬元
名額	1. 名額由國教署核定。 2. 依高一上第一次段考成績擇優頒發。
內容說明	1. 免試入學以第一志願錄取。 2. 限須畢業於均衡就學區之國中：民德、成功、延平、文賢、聖功、崑山、永康、大橋、大灣、永仁、仁德、仁德文賢、歸仁、沙崙、關廟、善化、新市、南科、大內、山上、玉井、新化、龍崎、左鎮、南化、楠西、下營、六甲、鹽行。 3. 如第二學期後每學期成績維持達標，得續頒本獎學金共六個學期。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均衡教育發展獎勵國中畢業生升學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實施要點」及國立新豐高中補充規定辦理。	

二、**卓越拔尖・績優入學**

(一)入學成績達標即可領取，與「就近入學」須擇一領取。

(二)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轉換參考表

會考等級	A++	A+	A	B++	B+	B	C
轉換積分	7	6	5	4	3	2	1

(三)各積分對照獎學金金額

會考積分	35	34	33	32	31	30~29	28~27	26~25	24~21	20	19	18	17~15 或有 A
獎學金（元）	十萬	七萬	六萬	五萬	四萬	三萬	二萬	一萬五千	一萬	八千	六千	五千	三千

三、**領航菁英・持續卓越**：學期成績優異獎學金

(一)減免次學期學雜費：每學期各班前三名、體育成績 70 以上、無懲過紀錄，具清寒證明或導師推薦者，由註冊組造冊逕予減免。

(二) 獎學金 1000 元：符合下列條件者，由註冊組造冊發放。

1. 高一全年級前 3%、高二三各學程前 5%

2. 且該學期平均 85 分以上。

註：持續卓越(學期成績優異)獎學金與劉怡含獎學金**擇一頒發**。

伍、 凡中途辦理轉學、休學者，追繳所有獎學金；如各獎學金支應計畫結束，該項獎學金停止發放。

陸、 認定如有疑義，得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辦理。

柒、 本辦法經相關會議討論，陳 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